

博思云博食平台软件开发委托协议

甲方：广东博思云科教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雅湖路1号22栋11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3XBB92H

乙方：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长腰岭长学路30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000779966465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发软件事宜（由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电子商务教学团队主导软件开发），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下述合同条款，共同遵守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一、委托事项及开发内容

1.1 甲方委托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开发博食平台，开发团队为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电子商务教学团队。

1.2 博食平台应设有五个端口，分别是：后台管理、运营中心、商家端、骑手端、用户端。

1.2.1 后台管理的功能包括：

(1) 学校管理：通过填写学校相关信息，完成入驻“博食外卖”平台的第一步；

(2) 系统配置：该模块可对商家品类、商品分类、退款原因类型、商家投诉类型、订单快捷备注、商家端的评价快速回复、骑手评价标签、问题反馈类型、商家拒单原因等关联用户端小程序、骑手端小程序、商家端小程序的个性化配置；

(3) 骑手、订单、商家管理：完成平台内的所有骑手、订单、商家查询及检索；

(4) 客服中心：处理来自用户、骑手及商家对软件的问题反馈。

1.2.2 运营中心的功能包括：

(1) 客服中心：运营者可完成【退款申诉】、【骑手提现审核】、【商家投诉】、【商家评价申诉】的功能；

(2) 骑手、商家管理：可完成对骑手或商家的增删改查功能，并可对所属内容进行导出；

(3) 订单管理：可查询订单明细；

(4) 系统配置：可配置学校的配送费方案、学校商家区域、学校配送地及其他系统配置。

1.2.3 商家端的功能包括：

(1) 订单：拒单、确认出餐、售后处理、售后状态追踪；

(2) 商品管理：

①管理分组，对左侧菜单进行增删改；

②批量操作：可批量修改商品包装费、是否单点不送、批量删除商品、批量修改商品所属分组；

③商品排序：进入商品排序页面，拖动可对商品进行排序；

④新增商品：可进行商品的新增。

(3) 顾客评价：查看、回复及申诉；

(4) 财务管理：查看日订单、月度账单及单笔订单的收入明细；

(5) 门店设置：对门店的基础信息进行编辑；

(6) 预览门店：对已设置的商品信息、排序，店铺装修效果进行预览。

1.2.4 骑手端的功能包括：

(1) 骑手领单：骑手在外卖分拣点，可通过订单号输入或扫描外卖上的二维码进行领餐；

(2) 订单信息查看：查看订单送餐信息，订单基础信息；

(3) 骑手收入信息：根据送餐情况智能计算骑手收入。

1.2.4 用户端的功能包括：

(1) 店铺信息展示（包括商品信息、商家信息展示、评价展示）、菜单信息展示、商品信息展示、评价展示（评价可进行不同标签的筛选）；

(2) 用户可在店铺内选择商品下单，选择微信支付进行支付；可在订单完成后发起用户退款，并且可在订单完成后对店家进行评价及查看评价回复；

(3) 所有状态下的用户订单信息查看（可单独将含有退款的订单进行显示，方便用户快捷查看退款进度）、地址信息管理、收藏店铺管理；

(4) 用户可进行软件问题反馈。

1.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需求和市场变化，对博食平台进行迭代更新和优化升级，以保持其竞争力和用户体验。

二、开发周期与进度

2.1 博食平台的开发周期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2.2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电子商务教学团队应制定详细的开发计划，并在每个开发阶段向甲方提供进度报告。

2.3 如遇特殊情况导致开发周期需要延长，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电子商务教学团队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说明原因及预计延长的时间。

三、运营权限

3.1 博食平台的日常运营和维护工作由乙方负责，包括数据更新、功能优化、技术支持等。

3.2 乙方在博食平台运营过程中，应确保平台数据的安全与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泄露或向第三方提供平台数据。

3.3 乙方应保证博食平台的稳定性和可用性，及时处理用户反馈和投诉，提升用户体验。

3.4 甲方有权对博食平台进行监督管理，对乙方的运营工作提出合理建议和要求。

四、知识产权归属与使用

4.1 博食平台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包括程序源代码、设计文档、用户数据等。

4.2 乙方在使用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信息进行博食平台开发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4.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博食平台或相关知识产权转让、许可给第三方使用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

五、服务费用与支付方式

5.1 博食平台作为双方共同合作的项目，由甲方负责软件设计，乙方负责软件开发并承担软件开发费。待平台正式上线后，乙方将获得平台在广州华南商贸学院的运营权。

5.2 乙方收益：博食平台正式上线后，平台在广州华南商贸学院正式运营权将交由乙方团队负责，作为对乙方运营工作的回报，乙方将获得博食平台每日营业额 *8%。

5.3 甲方收益：博食平台正式上线后，甲方主要负责博食平台订单配送环节，并配合乙方团队运营。甲方将收取订单配送费：配送费 1.7 元/单。

甲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广东博思云科教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380010190010033441

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支行）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账号：44001580502053006526

开户行：建行广州石牌支行

六、保密条款

6.1 双方在合作期间及合作结束后，均应对涉及对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的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使用。

6.2 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程序代码、设计文档、用户数据、商业计划、营销策略等。

6.3 本协议终止后，双方仍应继续履行保密义务，直至该保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或对方书面同意解除保密义务为止。

七、违约责任

7.1 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7.2 若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质量要求完成软件的开发工作，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0]元。

7.3 若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费用，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逾期未付款项 5‰的滞纳金。

八、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8.1 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变更或解除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8.2 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协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九、争议解决

9.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 如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其他条款

10.1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袁帅

签署日期：2020.4.9



代表（签字）：高进峰

签署日期：2020.4.9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 广东科技学院南城校区
- 广东科技学院松山湖校区



- 第一食堂
 - 第二食堂
 - 第三食堂
 - 美食街
- 综合 起送价格 销量 筛选

沪上阿姨 外卖/自提

5.0分 销量33

起送¥10 配送¥1

满10减1 | 满15减2 | 满25减3

水果优选 外卖/自提

5.0分 销量14

起送¥10 配送¥1

沙县小吃 外卖

5.0分 销量129

起送¥10 配送¥1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搜索美食



- 第一食堂
 - 第二食堂
 - 第三食堂
 - 美食街
- 综合 起送价格 销量 筛选

第九味大骨汤馄饨 (一饭) 外卖/自提

5.0分 销量233

起送¥10 配送¥1

满10减1 | 满20减2 | 满30减3

沪上阿姨 外卖/自提

5.0分 销量33

起送¥10 配送¥1

满10减1 | 满15减2 | 满25减3

海夫子 (一饭) 外卖/自提

5.0分 销量196

起送¥10 配送¥1

